

南昌市司法局

洪司字〔2022〕57号

关于印发《南昌市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意见书》规范文本的通知

市各行政执法部门，各县（区）司法局：

为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，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，依据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有关规定，我局参照《江西省行政处罚文书参考样式（2022年版）》（赣司执监字〔2022〕3号），制定了《南昌市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意见书》规范文本，现予印发，请市、县（区）两级行政执法部门结合执法工作实际抓好落实，做好本部门重

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工作,明确法制审核范围和专门的法制审核机构,按照不少于本部门执法人员 5%的要求足额配备法制审核人员。

附:《南昌市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意见书》规范文本



《南昌市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意见书》规范文本

案件名称					
承办机构					
送审人员		送审时间			
法制审核内容	行政执法主体是否合法	是		否	
	行政执法人员是否具备执法资格	是		否	
	是否超越本机关法定权限	是		否	
	案件事实是否清楚	是		否	
	证据是否合法充分	是		否	
	适用法律、法规、规章是否准确	是		否	
	适用裁量基准是否适当	是		否	
	行政执法程序是否合法	是		否	
	行政执法文书是否完备、规范	是		否	
	违法行为是否涉嫌犯罪需要移送司法机关	是		否	
是否发现其他违法内容	是		否		
法制审核人员意见	签名： 年 月 日				
法制审核机构负责人意见	签名： 年 月 日				
退卷确认签字					